

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2014 年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获 2015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本次方案的实施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日未超过两个月。

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转增股本方案

本公司 2014 年年度转增股本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53,892,627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.5 股。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553,892,627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803,144,309 股。

本次方案系以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需要扣税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5 年 3 月 12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5 年 3 月 13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5 年 3 月 12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次所转增股于 2015 年 3 月 13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

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若投资者在除权日办理了转托管，其新增股份在原托管券商处领取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新增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上市交易日为 **2015 年 3 月 13 日**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（+，-）				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发行新股	送股	公积金转股	其他	小计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406,586,391	73.41%			182,963,876		182,963,876	589,550,267	73.41%
3、其他内资持股	406,586,391	73.41%			182,963,876		182,963,876	589,550,267	73.41%
其中：境内法人持股	289,189,908	52.22%			130,135,459		130,135,459	419,325,367	52.22%
境内自然人持股	117,396,483	21.19%			52,828,417		52,828,417	170,224,900	21.19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147,306,236	26.59%			66,287,806		66,287,806	213,594,042	26.59%
1、人民币普通股	147,306,236	26.59%			66,287,806		66,287,806	213,594,042	26.59%
三、股份总数	553,892,627	100.00%			249,251,682		249,251,682	803,144,309	100.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**803,144,309 股** 摊薄计算，2014 年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**0.0097 元**。

八、咨询机构：

咨询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 **4285 号** 锦兴小区管理楼二楼

咨询联系人：邱大庆、陈文河

咨询电话：**0755-26433212** 传真电话：**0755-26433485**

九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分配方案、转增股本的决议。
2. 登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、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 3 月 7 日